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

114年「鼓勵本市非列管休閒娛樂場所業者實施毒品防制措施 行政計畫」甄選案甄選公告

- 一、甄選機關: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。
- 二、甄選機關地址: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20號4樓。
- 三、案件名稱: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114年「鼓勵本市非列管休閒娛樂場所業者實施毒品防制措施行政計畫」甄選案。
- 四、聯絡人: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 綜合規劃科賴小姐;

電話: (07) 211-1311*411、傳真: (07) 215-2056。

- 五、預算經費:新臺幣152萬元。
- 六、參加甄選收件期限: 即日起至113年11月28日(星期四)17時30分止。
- 七、甄選文件初審地點:

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(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20號4樓)。

- 八、履約地點:高雄市轄內。
- 九、履約期限:自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- 十、收受參加甄選文件方式:

甄選文件應於113年11月28日(星期四)17時30分前以掛號郵遞或專人 親送至甄選機關(郵遞者,須於上開時間前送達甄選機關,逾期不予 受理)。

- 十一、甄選公告附加說明:詳見本案「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辦理114年 『鼓勵本市非列管休閒娛樂場所業者實施毒品防制措施行政計畫』」 甄選案行政契約書及甄選須知。
- 十二、公告期間:即日起至113年11月28日(星期四)。
- 十三、本案倘預算經本市議會審議結果低於決標金額時,機關得調整履約 內容,並請求廠商減少契約金額。